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查工作。
- (二)负责编制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其他地方性政策措施制定计划和重大行政决策目录,承办规范性文件起草、听证、审核和备案审查,组织规范性文件和其他地方性政策措施解释、检查、评估、清理、汇编,规范性文件制发主体确认,承办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 (三)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各区镇、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承担市政府的行政复议、行政赔偿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应复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负责办理行政复议和因行政复议引发的行政应诉案件。负责协调各区镇、部门实施法律、法规、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
- (四)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 (五)指导、管理、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协调刑 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对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相

应协助。

- (六)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区12348法律服务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工作。管理、监督在我区设立的外国(境外)律师机构。管理涉港澳台有关律师事务。承担区政府法律顾问职责。
- (七)指导本系统对外交流合作,承办司法行政涉港澳台 法律事务。
- (八)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 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负责本系统的内部审计工作。 组织指导本系统的信息化建设。
- (九)规划、协调、指导全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 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管理区镇司法所干部。
  - (十)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依法治区科、办公室、政工科、备案审查科、行政复议应诉科、社区矫正工作科(社区矫正执法大队)、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普法依法治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市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律师管理科(行政服务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公证处、

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听证室。

-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 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 具体包括: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本级(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听证室与本级合在一起作为一家预算单位编制预算)。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公证处为自收自支独立核算事业单位, 不纳入部门预算。
  -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2021年,海门区司法局将围绕践行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立足"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六个重点领域"工作布局,进一步转变工作理念、优化发展结构、强化服务保障,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提能力,推动海门司法行政高质量发展在全国形成影响、全省树立样板、全市走在前列。
- (一)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紧扣创成"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这一目标,制定出台《法治海门建设规划(2021年-2025年)》,持续推动全区法治建设工作省市领先。一是强化"三个带动"。通过少数带动多数、示范带动全面、督察带动落实,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政府目标管理考核体系,做优政府法律顾问,创新"预备黑暗名单+行政约谈"市场监管模式,督促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二是把握"三个环节"。突出抓好评估论证、征求意见、集体审议等重点环节,建立健全事前审议机制,深入推进参与式行政程序建设,依法

提出决策建议,切实做好政府事务广泛服务。三是贯通"三项机制"。以全面推行合法性审核、健全完善备案审查、稳步推进公民建议审查等三项机制,将合法性审核机制建设成效纳入法治政府建设监测评价,推动政府法律事务审合合法高效。

- (二)健全行政执法大监督体系。着眼严格规范公正文明 执法,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构建行政执法监督、 行政复议应诉、行政裁决三位一体"大监督"格局。一是建强 "一体化"监督平台。推行"大数据+指挥中心+综合行政执法" 新模式,完善跨部门跨领域执法协作机制,完善行政执法全过 程记录、行政执法办案等六大功能,实现信息共享、集成指挥、 全程监管、结果可溯、综合评价。二是探索案件审理"新模 式"。建立案件简易审理程序及疑难案件审理程序。加强行政 案件分析研判,强化诉中行政纠纷化解,强化行政案件应诉工 作,尽最大可能将存在重大败诉风险的案件解决在判决前。三 是发挥"联动式"监督合力。严格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 格管理,切实推进行政执法机关依法履职。与区法院、纪委建 立工作联系机制,对发生的生效败诉案件及时报送纪委,依法 依纪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追责。
- (三)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大体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两快两全"要求,深入推进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群众提供更加普惠均等、便捷高效、智能精准的法律服务。一是强化平台功能发挥。以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主阵地,区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为辅,拓展村(社区)平台业务咨

询、指引和受理范围,推动服务触角向下延伸,形成上下贯通、各有侧重、功能互补、整体联动的现代化公共法律服务平台体系。二是强化服务载体建设。继续开展"公共法律服务进园区""法援惠民生"等系列活动,根据企业个性需求,制定特色服务清单,为园区企业提供更为精准、精细的公共法律服务。将"法律扶贫"常态化融入乡村振兴战略。三是强化多元机制构建。以适应海门经济发展规模、产业格局调整为基准,整合司法行政执法监督、备案审查、法治创建等新职能,引导律师参与重点经济民生部门公共法律服务岗工作。建立多元法律帮扶机制,积极拓展"互联网+法律"思维,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现全覆盖。

(四)完善普法依法治理体系。深化创新型服务型互动型法治宣传教育模式,构建集知识普及、观念引导、能力培养于一体的法治文化体系。一是抓好谋划。启动编制"八五"普法规划,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海门区"八五"普法规划,列入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及青少年学习的重点内容,推动打开全面依法治区建设新局面。二是抓好落实。进一步完善党委领导、人大政协监督、政府部门实施、司法行政组织协调,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以普法责任制清单为基础,深入推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落实。三是抓好重点。以法治文化建设为突破口,继续开展法治创建工作。继续抓好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这个"关键群体",紧抓青少年普法教育,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民法典精神宣传深入人心。开

展"德法相伴"等贴近基层、贴近群众的法治文化活动。因地制宜打造法治文化精品,建设法治文化阵地。

(五)健全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继承、丰富和发展新时期"枫桥经验",积极构建以人民调解为基础的多元化调解工作格局,不断提升社会治理现代化能力。一是夯实基层基础。成立海门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中心。发挥人民调解化解民间纠纷优势作用,巩固"3+1"调解网络建设,加强人民调解基础建设,推进区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专业、规范发展。升级"公调""访调"对接,建设区公安局、信访局非诉讼服务分中心。二是探索联动调解。推进"调解+公证""调解+仲裁""调解+行政复议"等各类联动工作机制,打通人民调解、行政调解、行政裁决等7种非诉方式之间的关联贯通。三是建强队伍根基。注重调解员业务培训,提升队伍整体工作能力和水平。出台对非诉讼服务考核评价机制,实现考核指标项目化、清单化,促进组织健全、人员落实、工作规范、实效明显。

(六)加强特殊人员教育管理。深入贯彻落实《社区矫正法》和《社区矫正法实施办法》,指导社区矫正工作人员依法履职、规范执法,实现社区矫正执法"零差错"。一是全力推进"矫务长制"试点工作。在全区11个司法所开展"矫务长制"创新试点,整合现有资源,落实"一长三员"主体责任,开展分类管理,因人施策,实施精准滴灌。二是加强"刑罚执行一体化"建设。依托"青年民警实战实训基地",推动社区矫正

与安置帮教工作提质增效。加强与监狱的前置衔接与信息对接等工作,在通州监狱建立"警示教育基地",有针对性地开展重点对象进监警示教育。三是探索建立社区矫正直属中队。按照"队建制"管理要求,探索成立社区矫正执法大队直属中队,进一步强化对管制、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类社区矫正对象的教育管理。

(十) 坚持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干事创业, 重点在人, 关键在作风,根本在抓好落实。面对新时期司法行政工作,必 须转变工作理念, 厘清工作思路, 补齐"短板", 夯实"长 板",努力建设一支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司法行 政队伍。一是强化政治引领核心。坚持和完善党组理论中心组 学习制度,定期组织集中学习,确保中心组学习每年不少于12 次,集中学习研讨不少于4次。统筹推进局机关、律师行业、 司法所联合党委建设, 把支部建设成为推动司法行政高质量发 展的战斗堡垒。二是强化队伍素质提升。继续用好"内部管理 机制、双向交流机制、能上能下机制、人才培养机制、效能督 查机制、干部激励机制"等六项机制,挖掘系统内部潜力,推 动机关力量下沉; 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 充实司法所辅助人 员;加强法律专业人才引入,提升专业化水平。三是强化正风 肃纪导向。严格内部、行业监督检查工作机制,对重点工作落 实不到位、办事不主动、成效不明显的适时进行提醒谈话。用 好"三项机制",推动司法行政干警更好地把勤政与廉政、干

净与担当统一起来。从严管理要求落实到机关建设全过程,抓 好纪律教育、政德教育、家风教育,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把 纪律的"螺丝"拧紧拧实。

## 第二部分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公开01表

## 收支总表

#### 部门/单位: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 189. 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56. 6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8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5. 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96. 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 189. 02	本年支出合计	2, 189. 02	
上年结转结余	_, _ 301 0	年终结转结余	_, _ 501 02	
收入总计	2, 189. 02	支出总计	2, 189. 02	
		•		

#### 收入总表

部(7)单位,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

90 CT / 66							本年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単位)名称	合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189. 02	2189. 02	2189. 02														
12101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	2189. 02	2189. 02	2189. 02														
12101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本级	2189. 02	2189. 02	2189. 02								•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

HP1 37	12 112/1						<b>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b>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 189. 02	1, 407. 95	781.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656. 69	875. 62	781.07			
20406	司法	1, 656. 69	875. 62	781.07			
2040601	行政运行	905. 62	875. 62	3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90.00		9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62.00		62.00			
2040607	法律援助	91.00		91.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5. 57		205. 57			
2040612	法制建设	45. 50		45. 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57. 00		257.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87	90. 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7	90. 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60. 58	60. 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30. 29	30. 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 44	45. 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44	45. 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2	29. 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 57	0. 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 15	15.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02	396. 02			•	·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02	396. 02		-	·	<u> </u>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 50	105. 5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6. 08	186. 08			·	<u> </u>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 44	104. 4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本年收入	2, 189. 02	一、本年支出	2, 189. 0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 189. 02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1, 656. 6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87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45. 44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96. 02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 189. 02	支 出 总 计	2, 189. 02
	•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FT 64 F1 17:44.15	TLANTI H FITH	A 21		基本支出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合计		2, 189. 02	1, 407. 95	1, 340. 73	67. 22	781.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656. 69	875. 62	808. 40	67. 22	781.07
20406	司法	1, 656. 69	875. 62	808. 40	67. 22	781.07
2040601	行政运行	905. 62	875. 62	808. 40	67. 22	3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90.00				9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62. 00				62. 00
2040607	法律援助	91.00				91.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5. 57				205. 57
2040612	法制建设	45. 50				45. 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57. 00				257.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87	90. 87	90. 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 87	90. 87	90. 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 58	60. 58	60. 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 29	30. 29	30. 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 44	45. 44	45. 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44	45. 44	45. 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 72	29. 72	29. 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 57	0. 57	0. 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 15	15. 15	15.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 02	396. 02	396. 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 02	396. 02	396. 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 50	105. 50	105. 5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6. 08	186. 08	186. 0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 44	104. 44	104. 44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	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	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 407. 95	1, 340. 73	67. 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 276. 01	1, 276. 01	
30101	基本工资	134. 88	134. 88	
30102	津贴补贴	489. 84	489. 84	
30103	奖金	223. 22	223. 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	60. 58	60. 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 29	30. 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 29	30. 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 15	15. 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5	6. 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 50	105. 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 41	179. 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 22		67. 22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5	会议费	0.84		0.84
30216	培训费	1.96		1. 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15		3. 15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6. 79		6. 79
30229	福利费	2. 10		2. 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2. 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84		24.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14		14. 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 72	64. 72	
30302	退休费	64. 72	64.72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77 口 3両 143	77 11 71 71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次日文出</b>
合计		2, 189. 02	1, 407. 95	1, 340. 73	67. 22	781. 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656. 69	875. 62	808. 40	67. 22	781.07
20406	司法	1, 656. 69	875.62	808. 40	67. 22	781.07
2040601	行政运行	905. 62	875.62	808. 40	67. 22	3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90.00				9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62.00				62.00
2040607	法律援助	91.00				91.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05. 57				205. 57
2040612	法制建设	45. 50				45. 5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57. 00				257.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87	90.87	90. 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 87	90.87	90. 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 58	60. 58	60. 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 29	30. 29	30. 2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 44	45. 44	45. 4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 44	45. 44	45. 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 72	29. 72	29. 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 57	0. 57	0. 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 15	15. 15	15. 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 02	396.02	396.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 02	396.02	396. 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 50	105. 50	105. 5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6.08	186.08	186. 08		
2210203	购房补贴	104. 44	104. 44	104. 44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	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 407. 95	1, 340. 73	67. 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 276. 01	1, 276. 01	
30101	基本工资	134. 88	134. 88	
30102	津贴补贴	489. 84	489. 84	
30103	奖金	223. 22	223. 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 58	60. 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 29	30. 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 29	30. 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 15	15. 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 85	6. 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 50	105. 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 41	179. 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 22		67. 22
30201	办公费	8. 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2. 00		2.00
30215	会议费	0. 84		0.84
30216	培训费	1. 96		1. 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15		3. 15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6. 79		6. 79
30229	福利费	2. 10		2. 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40		2. 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 84		24. 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14		14. 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 72	64. 72	
30302	退休费	64. 72	64. 72	

#### 公开09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三公"经费合	四八山园(岭)井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b>宁费</b>	21 des 122 de 144	A >>	tale vist alle
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35. 85		29. 90	27. 50	2.40	5. 95	7. 84	17. 96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料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行口狮円	71 F 43 W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项目, 故本表为空。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7. 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 22
30201	办公费	8. 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5	会议费	0.84
30216	培训费	1.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15
30226	劳务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6. 79
30229	福利费	2. 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 8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 14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7EX V1
合计					25. 00				25. 00
一、货物A					25. 00				25. 00
	省政法转移支付项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货物	集中采购	25. 00				25. 00
二、工程B									
三、服务C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189.0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571.2万元,增长35.31%。其中:

- (一) 收入预算总计2189.02万元。包括:
- 1. 本年收入合计2189.02万元。
-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89.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1.2万元,增长35.31%。主要原因是职能项目变化,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 主要原因是无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 无事业收入。
-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7)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

因是无上级补助收入。

-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 主要原因是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9)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 无其他收入。
- 2. 上年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结转结余。
  - (二) 支出预算总计2189.02万元。包括:
- 1. 本年支出合计2189. 02万元
- (1)公共安全(类)支出1656.6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及各职能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8.87万元,增长2.4%。主要原因是职能项目变化,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0.8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90.8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3) 卫生健康(类)支出45.4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45.4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4) 住房保障(类)支出396.02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396.02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

公共安全(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021年对各预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结转结余。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2189.02万元,包括本年收入2189.02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89.02万元,占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

2189.02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1407.95万元,占64.32%;

项目支出781.07万元,占35.6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89.0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71.2万元,增长35.31%。主要原因是划入大调解职能及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2189.0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71.2万元,增长35.31%。主要原因是划入大调解职能及人员增加,支出增加。其中:

### (一)公共安全(类)

- 1. 司法(款)行政运行(项)支出905.6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4.44万元,增长8.9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 2. 司法(款)普法宣传(项)支出9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万元,增长80%。主要原因是提升群众法治建设满意度及八五普法工作需要。

- 3. 司法(款)律师管理(项)支出6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2万元。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此项上年列其他司法支出。
- 4. 司法(款)法律援助(项)支出9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万元,增长33.82%。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办案补贴标准提高。
- 5. 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支出205.5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57万元,减少2.646%。主要原因是省级专项资金分配减少。
- 6. 司法(款)法制建设(项)支出45.5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7万元,减少3.6%。主要原因是压缩预算。
- 7. 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支出25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5.3万元,减少14.9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执法监督设备采购。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项)支出60.5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0.58万元。主要原因是 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 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 支出30.2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29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开 始实账运行。

### (三)卫生健康(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29.72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29.72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 (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 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0.57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0.57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 (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 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15.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1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四)住房保障(类)

-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05.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5.5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186.0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6.08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104.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4.44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预算安排在公共安全(类)支出,根据财政部《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21年对各预算单位相关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规范。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407.95万元,

#### 其中:

- (一)人员经费1340.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 (二)公用经费67.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189.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1.2万元,增长35.31%。主要原因 是职能项目变化,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预算1407.95万元,

### 其中:

- (一)人员经费1340.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 (二)公用经费67.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 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9万元,占"三公"经费的83.4%;公务接待费支出5.9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6.6%。

#### 具体情况如下:

-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29.9万元。其中:
-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2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5万元, 主要原因是今年更新一辆公务用车。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2.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定额标准与上年一致。
-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5.9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1万元,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 费预算支出7.8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39万元,主要原因 是机构职能调整,会议安排增加。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17.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11万元,主要原因机构职能调整,培训安排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海门区司法局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预算。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67.2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12万元,增长0.18%。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化。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5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25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2189.02万元;本部门单位共17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937.07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